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发出。

2、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公司董事 8 名，实际参加会议表决董事 8 名。

4、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提议召开。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张志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鉴于方茂军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财务总监职务，经公司总裁金浙勇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志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任张志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事宜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五日

附件：张志先生简历

张志，男，1972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1995年参加工作，历任铜峰经贸公司会计，铜峰电子集团公司审计处审计员，铜陵市三科电子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总经理助理，温州铜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铜爱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张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高管人员的情形；最近五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